

关于鹏华中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鹏华中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鹏华新能源分级，基金代码：160640，场内简称：新能源）基金合同于2015年5月29日正式生效。在本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通过场内、场外两种方式进行了认购。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将自2015年6月2日起开始办理本基金的跨系统转托管业务。自2015年6月2日起，通过场内、场外方式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认购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跨系统转托管业务。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的具体业务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phfund.com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8-999、0755-8235366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30日